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弘药业”或“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二〇二一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在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的额度内购买理财产品(包括结构性存款),购买原则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由商业银行发行并提供担保的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包括结构性存款),购买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公司总裁或财务负责人根据上述原则行使具体理财产品购买决策权,由财务部负责具体购买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期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刊登于2022年4月30日《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20)及2022年5月21日《二〇二一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35)。

近日,公司子公司四川济生堂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济生堂”)、四川康弘医药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康贸”)及四川弘合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弘合生物”)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了理财产品,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 (一)中国光大银行理财产品的主要内容

所属银行	成都银行托琴支行
1 产品名称	“芙蓉锦程”单边结构性存款
2 产品代码	DZ-2023421 DZ-202420
3 产品类型	定制型
4 购买金额	人民币5,000万元整 人民币8,000万元整
5 成立日/起息日	2022年9月23日 2022年9月23日
6 到期日	2022年12月23日 (如遇节假日顺延) 91天
7 产品期限	北京时间下午2点博FX交易平台货币对MID定价
8 观察日	2022年9月21日 2022年12月21日
9 产品到期日	2022年12月21日
10 产品挂钩标的	Bloomberg于东京时间11:00公布的IFX USD/CAD即期汇率
11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12 关联关系说明	四川康贸与成都银行托琴支行无关联关系

##### 12.产品风险揭示

12.1 政策风险:本结构性存款产品仅是针对当前有效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所设计;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发生变化,则其将可能影响结构性存款产品的投资、兑付等行为的正常进行,进而导致本结构性存款产品不能获得产品收益。

12.2 市场风险:结构性存款产品存续期内可能存在市场利率上升、但该产品的收益率不随市场利率上升而提高的情形;受限于投资组合的具体策略的不同,结构性存款产品收益变化趋势与市场整体发展趋势并不具有必然的一致性。

12.3 延迟兑付风险:在约定的投资兑付日,如因投资标的无法及时变现等原因或遇不可抗力等意外情况导致无法按期兑付时,则客户面临结构性存款产品延迟兑付的风险。

12.4 流动性风险:对于有定期投资期限的产品,客户在投资期限届满兑付之前不可提前赎回本产品。

12.5 再投资风险:中国光大银行可根据产品说明书的约定在投资期内行使提前终止权,导致结构性存款产品实际运作天数短于产品说明书约定的期限。如果结构性存款产品提前终止,则客户可能无法实现期初预期的全部收益。

12.6 集募失败风险:在募集期,鉴于市场风险或本产品募集资金数额未达到最低募集规模等原因,该产品有可能出现募集失败的风险。

12.7 信息传递风险:客户应根据客户权益须知中载明的信息披露方式查询本结构性存款产品的相关信息。如果客户未及时查询,或由于通迅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导致客户无法及时了解结构性存款产品信息,并由此影响客户投资决策,因此产生的责任和风险将由客户自行承担。

12.8 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如果客户或中国光大银行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时,可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全部免除违约责任。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火灾、地震、洪水等自然灾害、战争、军事行动、罢工、流行病、IT系统故障、通訊系统故障、电力系统故障、中国银行结算是系统故障、证券交易所及登记结算公司发送的数据错误、证券交易所非正常暂停或停止交易、金融危机、所涉及的市场发生停止交易,以及在合同生效后,因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或政策的变化导致结构性存款产品违反该规定而无法正常操作的情形。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约时,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并及时采取适当措施防止产品资金损失的扩大,并在不可抗力事件消除后继续履行合同。因不可抗力导致中国光大银行无法继续履行合同时,则中国光大银行有权提前终止结构性存款产品,并将其剩余不可抗力后剩余的客户结构性存款产品的资金划付至合同中约定的客户指定账户内。

12.9 上述列举的具体风险并不能尽结构性存款产品的所有风险,以上列举的具体风险只作为例证而不表明中国光大银行对未来市场趋势的观点。

6.在业务操作过程中,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防范法律风险,定期对套期保值业务的规范性、内控机制的有效性等方面进行监督检查。

四、开展套期保值业务对公司的影响

开展套期保值,能一定程度上减少生产经营中原材料价格波动所带来的风险,降低价格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的影响,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的稳定性和可持续性,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五、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及《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拟开展的期货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处理和披露报告。

1.如出现已交易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允价值减值与用于风险对冲的资产价值变动加总,导致累计亏损或者浮动亏损额达到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10%且绝对额超过1,000万元人民币的情况下,公司将及时进行披露。

2.公司将根据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详细披露报告期内套期保值业务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六、独立董事意见

1.公司在保证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使用自有资金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履行了相关的审批程序,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2.针对套期保值业务,公司制订了《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确保按相关规定及流程操作,对各环节风险严格进行控制。

3.公司确定的套期保值交易品种、资金额度符合公司的实际生产经营情况,有利于降低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正常经营的影响。

综上所述,我们认为公司本次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合法、合规。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

七、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 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773 证券简称:康弘药业 公告编号:2022-077

13.12 技术风险:结构性存款产品的运作可能依赖于通过电子通讯技术和电子载体来实现,这些技术存在着被网络黑客和计算机病毒攻击的可能,同时通讯技术、电脑技术和相关软硬件具有存在缺陷的可能,影响本产品的起息、存续期、到期等程序的正常进行。

13.13 产品风险:本期产品风险评级为I级,产品风险极低,本金损失风险为0。

##### (三)中国银行理财产品的主要内容

所属银行	中国银行成都武侯支行
1 产品名称	挂钩利率单边结构性存款
2 产品代码	DSDP20221364
3 产品类型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4 购买金额	人民币5,000万元整 人民币8,000万元整
5 成立日/起息日	2022年9月23日 2022年9月23日
6 到期日	2022年12月23日 (如遇法定节假日顺延) 91天
7 产品期限	北京时间下午2点博FX交易平台货币对MID定价
8 观察日	2022年9月21日 2022年12月21日
9 产品到期日	2022年12月21日
10 产品期限	92天
11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12 关联关系说明	四川康贸与成都银行托琴支行无关联关系

##### 13.风险揭示

13.1 本金及收益风险:本产品有投资风险,成都银行仅保障资金本金以及合同明确规定收益,投资者应充分认识收益不确定的风险。本产品的收益由保值收益和浮动收益组成,浮动收益取决于挂钩标的市场价格变化,受市场多种要素的影响。收益不确定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应对此有充分的认识。如果在产品存续期内,市场收益上升,本存款的收益不随市场收益上升而提高。

13.2 政策风险:本产品是针对当前的相关法规和政策所设计的。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相关法规发生变化,可能影响产品的起息、存续期、到期等的正常进行,甚至导致本产品收益降低。

13.3 流动性风险:本产品存续期内,投资者只能在本产品说明书规定的时间内办理认购,产品成立后投资者不享有提前赎回权利。

13.4 削减投资风险:本产品的浮动收益与挂钩标的市场价格水平挂钩,收益计算较为复杂,故适合于具备相关投资经验及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者。

13.5 信息传递风险:投资者应根据本产品说明书所载明的方式及时查询本产品相关信息。如果实者未及时查询,或由于通迅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的因素影响使得投资者无法获得高于保底收益率的产品收益。

13.6 流动性风险:本结构性存款产品不提供到期日之前的赎回机制,客户在产品期限内没有单方提前终止权,可能导致客户需要资金时不能随时变现,并可能使客户丧失其他投资机会的风险。

13.7 信用风险:在中国银行发生信用风险的极端情况下,如被依法撤销或被申请破产等,将对本结构性存款产品的本金及收益支付产生影响。

13.8 提前终止风险:本结构性存款产品存续期内,若遇法律法规、监管规定重大变更、或不可抗力等情形导致无法按期分派相关利益,则客户面临结构性存款产品延迟兑付的风险。

13.9 流动性风险:对于有定期投资期限的产品,客户在投资期限届满兑付之前不可提前赎回本产品。

13.10 再投资风险:中国光大银行可根据产品说明书的约定在投资期内行使提前终止权,导致结构性存款产品实际运作天数短于产品说明书约定的期限。如果结构性存款产品提前终止,则客户可能无法实现期初预期的全部收益。

13.11 资本集中失败风险:在募集期,鉴于市场风险或本产品募集资金数额未达到最低募集规模等原因,该产品有可能出现募集失败的风险。

13.12 信息传递风险:客户应根据客户权益须知中载明的信息披露方式查询本结构性存款产品的相关信息。如果客户未及时查询,或由于通迅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导致客户无法及时了解结构性存款产品信息,并由此影响客户投资决策,因此产生的责任和风险将由客户自行承担。

13.13 信用风险:如在产品存续期内,客户未及时查询或由于通迅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的因素影响使得客户无法获得高于保底收益率的产品收益。

13.14 削减投资风险:本结构性存款产品存续期内,若遇法律法规、监管规定重大变更、或不可抗力等情形,可能导致客户无法按期分派相关利益,则客户面临结构性存款产品延迟兑付的风险。

13.15 信息传递风险:客户应根据本产品说明书所载明的方式及时查询本产品相关信息。如果客户未及时查询,或由于通迅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的因素影响使得客户无法获得高于保底收益率的产品收益。

13.16 流动性风险:本结构性存款产品不提供到期日之前的赎回机制,客户在产品期限内没有单方提前终止权,可能导致客户需要资金时不能随时变现,并可能使客户丧失其他投资机会的风险。

13.17 信用风险:在中国银行发生信用风险的极端情况下,如被依法撤销或被申请破产等,将对本结构性存款产品的本金及收益支付产生影响。

13.18 提前终止风险:本结构性存款产品存续期内,若遇法律法规、监管规定重大变更、或不可抗力等情形导致无法按期分派相关利益,则客户面临结构性存款产品延迟兑付的风险。

13.19 信息传递风险:客户应根据本产品说明书所载明的方式及时查询本产品相关信息。如果客户未及时查询,或由于通迅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的因素影响使得客户无法获得高于保底收益率的产品收益。

13.20 信用风险:如在产品存续期内,客户未及时查询或由于通迅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的因素影响使得客户无法获得高于保底收益率的产品收益。

13.21 信息传递风险:客户应根据本产品说明书所载明的方式及时查询本产品相关信息。如果客户未及时查询,或由于通迅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的因素影响使得客户无法获得高于保底收益率的产品收益。

13.22 信用风险:如在产品存续期内,客户未及时查询或由于通迅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的因素影响使得客户无法获得高于保底收益率的产品收益。

13.23 信息传递风险:客户应根据本产品说明书所载明的方式及时查询本产品相关信息。如果客户未及时查询,或由于通迅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的因素影响使得客户无法获得高于保底收益率的产品收益。

13.24 信用风险:如在产品存续期内,客户未及时查询或由于通迅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的因素影响使得客户无法获得高于保底收益率的产品收益。

13.25 信息传递风险:客户应根据本产品说明书所载明的方式及时查询本产品相关信息。如果客户未及时查询,或由于通迅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的因素影响使得客户无法获得高于保底收益率的产品收益。

13.26 信息传递风险:客户应根据本产品说明书所载明的方式及时查询本产品相关信息。如果客户未及时查询,或由于通迅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的因素影响使得客户无法获得高于保底收益率的产品收益。

13.27 信息传递风险:客户应根据本产品说明书所载明的方式及时查询本产品相关信息。如果客户未及时查询,或由于通迅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的因素影响使得客户无法获得高于保底收益率的产品收益。

13.28 信息传递风险:客户应根据本产品说明书所载明的方式及时查询本产品相关信息。如果客户未及时查询,或由于通迅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的因素影响使得客户无法获得高于保底收益率的产品收益。

13.29 信息传递风险:客户应根据本产品说明书所载明的方式及时查询本产品相关信息。如果客户未及时查询,或由于通迅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的因素影响使得客户无法获得高于保底收益率的产品收益。

13.30 信息传递风险:客户应根据本产品说明书所载明的方式及时查询本产品相关信息。如果客户未及时查询,或由于通迅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的因素影响使得客户无法获得高于保底收益率的产品收益。

13.31 信息传递风险:客户应根据本产品说明书所载明的方式及时查询本产品相关信息。如果客户未及时查询,或由于通迅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的因素影响使得客户无法获得高于保底收益率的产品收益。

13.32 信息传递风险:客户应根据本产品说明书所载明的方式及时查询本产品相关信息。如果客户未及时查询,或由于通迅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的因素影响使得客户无法获得高于保底收益率的产品收益。

13.33 信息传递风险:客户应根据本产品说明书所载明的方式及时查询本产品相关信息。如果客户未及时查询,或由于通迅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的因素影响使得客户无法获得高于保底收益率的产品收益。

13.34 信息传递风险:客户应根据本产品说明书所载明的方式及时查询本产品相关信息。如果客户未及时查询,或由于通迅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的因素影响使得客户无法获得高于保底收益率的产品收益。

13.35 信息传递风险:客户应根据本产品说明书所载明的方式及时查询本产品相关信息。如果客户未及时查询,或由于通迅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的因素影响使得客户无法获得高于保底收益率的产品收益。

13.36 信息传递风险:客户应根据本产品说明书所载明的方式及时查询本产品相关信息。如果客户未及时查询,或由于通迅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的因素影响使得客户无法获得高于保底收益率的产品收益。

13.37 信息传递风险:客户应根据本产品说明书所载明的方式及时查询本产品相关信息。如果客户未及时查询,或由于通迅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的因素影响使得客户无法获得高于保底收益率的产品收益。

13.38 信息传递风险:客户应根据本产品说明书所载明的方式及时查询本产品相关信息。如果客户未及时查询,或由于通迅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的因素影响使得客户无法获得高于保底收益率的产品收益。

13.39 信息传递风险:客户应根据本产品说明书所载明的方式及时查询本产品相关信息。如果客户未及时查询,或由于通迅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的因素影响使得客户无法获得高于保底收益率的产品收益。

13.40 信息传递风险:客户应根据本产品说明书所载明的方式及时查询本产品相关信息。如果客户未及时查询,或由于通迅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的因素影响使得客户无法获得高于保底收益率的产品收益。